

香港特別行政區
第七屆元朗區議會
第十一次會議

研究在元朗各新發展區內使用無人駕駛穿梭巴士作為環保交通系統
運輸署的回覆

就議員對題述事宜的提問，本署謹回覆如下：

就錦綉花園自動駕駛小型巴士項目方面，該項目是由香港汽車科技研發中心申請及研發，於錦綉花園現場進行實地測試，而項目已於2025年3月底完成測試。

政府一直透過政策支持、法規配合和財政資助多管齊下，積極而有序地推動自動駕駛車輛在香港的發展。新的自動駕駛車輛規管框架已於2024年3月1日實施，讓運輸署在確保道路安全的前提下，為自動駕駛車輛測試提供彈性，以促進更先進的自動車技術在香港測試和應用。運輸署同時發布《自動駕駛車輛測試及先導使用實務守則》，詳細列明測試與應用自動車的技術、安全及操作要求。

截至今年9月，運輸署已發出三個自動駕駛先導牌照，分別在北大嶼山、西九文化區及南區數碼港的指定路段進行自動駕駛車輛的測試及先導使用。因應先導營辦人的申請，運輸署在北大嶼山測試項目共批

出30輛自動車；西九文化區測試項目批出兩輛自動駕駛小型巴士在區內進行測試；而南區數碼港測試項目則共批出10輛自動車進行測試。其中，北大嶼山的測試項目自2024年底啟動以來進展顯著，運輸署在新規管框架下提速提效，持續監察和積極推動先導牌照持牌人並作出批核，在短短幾個月內已實現4大技術躍進，包括測試規模從單一車輛擴展至10輛同時運行以收集多車並行的數據、經評估安全後啟動特定路線的載客測試、在更複雜的道路進行測試，將測試範圍延伸至東涌並同時運行、及按測試路段將最高車速上限提升至時速50公里。

運輸署歡迎有興趣的機構或企業提交自動車先導牌照申請，協力推動自動駕駛技術在香港進一步發展。

運輸署
2025年9月